

证券代码：688410

证券简称：山外山

公告编号：2024-053

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8月22日（星期四）在重庆市两江新区慈济路1号8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2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谢川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：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查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和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4）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鉴于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，公司董事会根据《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相关规定及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，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公司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5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8月23日